

##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天衡所前身为始建于1985年的江苏会计师事务所，1999年脱钩改制，2013年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天衡所首席合伙人为郭澳，注册地址为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天衡所已取得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取得金融企业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 2、人员信息

2024年末，天衡所合伙人85人，注册会计师386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227人。

##### 3、业务规模

天衡所2024年度业务收入52,937.55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46,009.42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5,518.61万元。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5家，收费总额9,271.16万元，审计客户主要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除本公司外，天衡

所审计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客户家数为1家。

####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衡所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2,445.10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5、诚信记录**

天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6次，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6次和纪律处分1次。

3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涉及6人）、监督管理措施9次（涉及19人）、自律监管措施6次（涉及13人）和纪律处分1次（涉及2人）。

### **（二）项目信息**

#### **1、人员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钱俊峰，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具有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有兼职情况。近三年签署或复核7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周静，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具有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有兼职情况。近三年签署过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顾晓蓉，199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3年开始在江苏会计师事务所执业（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前身），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具有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有兼职情况。近三年签署或复核10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顾 晓 蓉	2022年11月15 日	监督管理措施	北 京 证 监 局	在唯优印象(北京)国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至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执业中存在问题;北京证监局对其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 3、独立性情况

天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三) 审计收费

2024年度审计费用为12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90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0万元(含税),与2023年度费用持平。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并结合被审计单位实际情况等因素。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独立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要求。我们对该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2024年度审计的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作出全面客观的评价,认为该所在对公司审计期间勤勉尽职,遵循执业准则,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 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三)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